



# 青少年吸食 笑气 致死致伤案时有发生

# 被 笑气 摧毁的青春

中青报 中青网记者 李超

2020年5月的一天，95后福建姑娘吴兰（化名）穿着睡衣，躺在床上，嘴里死死咬着一节吸管。吸管的另一头连着一个长约40厘米的钢瓶，床边留有血红色呕吐物。室友王媛（化名）让开锁公司的人打开房门时发现，吴兰已经没有了呼吸。

经江苏徐州警方鉴定，钢瓶、死者的体内均检测出笑气成分。一氧化二氮俗称笑气，常被用于制作奶油发泡剂、医用麻醉剂及燃料助燃剂。

警方在吴兰的手机里发现多条购买笑气的转账记录。历经一年，警方将涉嫌非法贩卖笑气的3名犯罪嫌疑人抓获。

据中青报 中青网记者了解，近年来，在徐州因吸食笑气死亡的案例超过7起。现实中，笑气虽不属于毒品，但因笑气制作简单、价格较低、购买方便，容易在青少年群体中泛滥，这些年因吸食笑气致死致伤的案件频发，非法贩卖笑气现象屡禁不止，其对青少年身心健康的严重危害亟待引起重视。

### 睡醒了就吸一口笑气，然后接着睡

王媛与吴兰是初中同学。2019年10月，两人从老家福建来到徐州打工。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整天在出租屋内无所事事的吴兰开始混迹于酒吧，慢慢接触到笑气。

这不是毒品，玩一玩没事的。吴兰曾向王媛描述吸食笑气的感受，感觉头晕晕的，有种窒息感，很刺激，感觉忘记了一切烦恼。

刚开始，吴兰购买一瓶笑气，足够吸一晚上。后来她吸食量越来越大，一晚上可以吸3瓶。嘴巴咬上吸管，睡醒了就吸一口，然后接

着睡。

王媛向警方回忆，2020年5月17日，吴兰和她吃晚饭时喝了7瓶啤酒，回家后就开始吸食笑气。直到第二天晚上10点，吴兰都没有起床，王媛敲门也没人回应。

不会出什么事了吧？王媛着急了，联系了开锁公司。房门被打开，王媛见状大叫一声，她看到吴兰斜躺在床上，一动不动，枕边残留着血红色呕吐物。

警方调查发现，出事前是笑气贩子孔祥（化名）给吴兰送来了7瓶笑气。

1994年出生的徐州小伙孔祥，2015年从北京某高校成人教育大专毕业后，回老家工作。孔祥从发小李伟（化名）那里得知，卖笑气很赚钱。李伟告诉他，自己花5500元购买了20个钢瓶、10个铝瓶，这些2升装的“笑气瓶”，不到一周就卖完了。

听了李伟的生意经，孔祥决定与其合伙做生意。40升的大罐笑气不能直接售卖，需分装到小钢瓶。每当有人购买笑气时，他们就会连夜在一家工厂的仓库里分装，然后开车将小钢瓶送货上门。

孔祥听说吴兰出事了，他害怕极了，逃到连云港。2021年7月，他被警方抓获。随后，他的另两名合伙人也随警方抓获。

警方调查发现，2020年1月至2020年5月期间，他们共向吴兰销售笑气6次，涉案金额1960元。他们非法贩卖的笑气涉案金额共计25万余元。

### 用笑气吸引酒吧客流量

2018年5月4日晚7点左右，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的一家宾馆内，清洁工准备清扫房间，敲门许久无人回应。他们打开房门时发现一个姑娘躺在床上不动，嘴里咬着一节塑料管子。当地警方根据尸检报告分析认为：这名18岁女性李玲（化名）属于笑气中毒身亡。

据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办案检察官

介绍，李玲在当地酒吧认识了笑气贩子张斌（化名）。事发当日，张斌给她送去了两罐2升装笑气。

95后酒吧老板点点，在2018年跟朋友合伙开酒吧时，发现笑气在徐州开始流行，不少年轻人乐于吸食。

很酷，与朋友一起吸食很有面子。点点接受警方调查时表示，他看中了笑气可以增加酒吧客流量，带来更多收益。为此，他购买了10罐大罐装的“笑气”。进行分装后，他以每小罐80元的价格对外销售。

让他没想到的是，笑气生意格外火爆，没过两天就被抢购一空。据估算，他一共销售了800个小罐，利润3.8万多元。

他逐渐成为圈子里有名的二道贩子。张斌就是从他这里进货，2018年3月至5月，张斌分8次购买了16罐40升容量的笑气。最终，两人都被当地法院以非法经营罪判处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前不久，记者电话联系了李玲的父亲。谈起女儿，李先生声音一顿，沉默几秒钟后，他断断续续地说：往事太伤心了，我不想再提起。

另一名死者李兰（化名）也是酒吧常客，经常和朋友们一边喝酒，一边打气。2019年6月4日，她从网上买了3罐笑气，在朋友家中打气。第二天中午，她被发现时已停止呼吸。尸检报告显示，李兰因吸食过量笑气死亡。

李兰的父亲接受采访时难掩悲痛，他希望国家相关部门能通过立法等形式强化对笑气的打击与监管。

### 加大对网络平台销售笑气管控

据东南大学附属中大医院心理精神科一位医生介绍，近些年来，吸食笑气的不良恶习从国外传入，使部分青少年走上歪路。他们医院曾接诊过多个因吸食笑气过量致伤的病例。

这位医生介绍，吸食笑气会造成人体内维生素B缺乏，进而影响神经，严重者可能导致脚变

形、下身瘫痪。笑气虽然并不物理成瘾，但极易使吸食者心理成瘾，吸食过量后，也可能因窒息致残致死。

徐州市云龙区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王广宾介绍，这些年，徐州对毒品的打击力度很大，由于笑气不属于毒品，并且价钱相对便宜，很多年轻人错误地认为笑气没有危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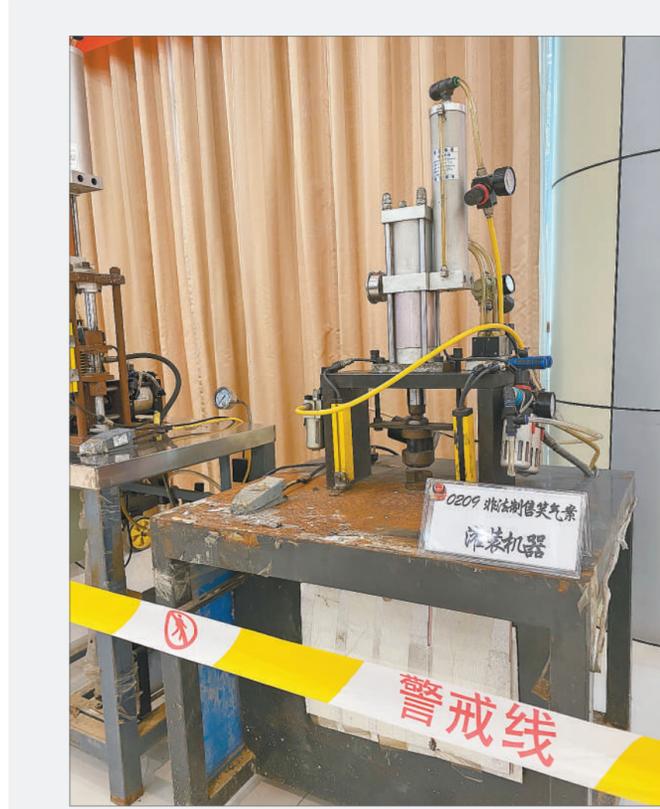
在王广宾看来，笑气买卖环节的监管难度较大，特别是对于网络销售缺乏严格的监控，而网络和物流的发达，又加剧了销售渠道的不可控。

他建议，要定期监管生产渠道以及销售对象，向无经营许可证人员或商家销售的，要给予特别监控，包括在网络平台上要对和笑气有关的关键词进行管控。一旦发现，平台要及时警示并加以防范，避免非法销售渠道的不当扩张。

全国政协委员、安徽省律师协会副会长周世虹对青少年吸食笑气的现象痛心疾首。他在2021年全国两会上递交了相关提案，建议将笑气列入麻醉药品或精神药品进行管控。他认为，笑气的制作方式相对简单，作为助燃剂、食品添加剂在生产生活中应用广泛，但由于缺乏严格管控，使用者低龄化趋势愈发严重。

周世虹介绍，2021年6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回复称，笑气广泛应用于各个行业，大量上下游企业用笑气生产加工各种用品。笑气有一定的社会需求。这份回复中同时表示，近年来，相关部门打击笑气力度不断加大，也取得了一定成效。2020年3月，公安部部署山东开展专项行动，破获笑气违法犯罪案件111起，捣毁非法灌装窝点3个，缴获笑气3000余升，行政处罚305人，刑事处罚28人，查获吸毒人员189人。同时督促江苏、浙江、上海等地加强对网上违法信息的清理整顿。

周世虹建议，相关部门要积极打击非法贩卖笑气行为。立法部门应尽快出台相关法律，让打击笑气有更精准的法律依据。同时，学校、新闻媒体等加大宣传力度，让青少年远离笑气，健康成长。



▲9月10日，镇江警方在0209非法制售笑气案新闻通气会上，讲述笑气的加工制作流程与案情等相关情况。李超/摄  
▲此图为将笑气灌装在小钢瓶内的灌装机。李超/摄  
▶镇江警方查获的非法灌装笑气的加工机器。镇江警方供图



# 打击非法销售笑气 期待法律形成合力

中青报 中青网记者 李超

前不久，江苏省镇江市公安局京口分局禁毒大队大队长彭杰在办理一起非法销售笑气案件时发现，被他们列为犯罪嫌疑人的又被另一个地方的公安部门带走调查。而这名犯罪嫌疑人曾被三地警方带走调查，但其后都被取保候审。

这一定程度上折射出目前打击非法销售笑气处于悬空状态。此前在司法实践中，对非法经营笑气认定为非法经营罪。2021年3月1日起，刑法修正案（十一）施行后，非法经营罪已不再适合打击非法贩卖笑气。目前尚无相关司法解释出台。

### 非法销售的笑气 最终流向哪里

日前，记者在镇江市正东路派出所采访了犯罪嫌疑人张伟（化名）。2021年4月，36岁的他因涉嫌非法贩卖笑气被镇江警方抓获，现被取保候审。

大学毕业后，江苏宜兴小伙子张伟在镇江一家化学品企业工作多年，对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及销售了如指掌。2020年4月，他开始创业，瞄准了销售笑气。

两个月后，他在山东日照注册了一家气体公司，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其实，张伟是倒卖一氧化二氮的二道贩子，他从气体生产厂家进货后，再将气体分销至全国各地，从中赚取差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规定，销售危险化学品需要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2020年6月，张伟与妻子通过中介，办理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获得资质后，他就网络平台发布广告，并称自己的产品一般都是卖给奶茶店。他联系到一家位于江西九江的加工厂对笑气进行分装。张伟介绍，每箱共有140支笑气小钢瓶，加工费约30元，总成本约230元。他以每箱270元的价格出售，大约每箱获利40元。

他告诉记者，现实中，笑气常被用来吸食，他不敢保证销售的笑气最终流向哪里。他也曾尝试吸食笑气，吸食后，他感觉头昏沉沉的，并没有像网上说的一样出现幻觉。他坚持说，这不是毒品，也不认为它对身体有害性。

### 打击非法销售笑气 为何这么难

在张伟看来，笑气不属于毒品，也不符合毒品三要素。他说，毒品三要素就是危害性、成瘾性、违法性。

在记者的追问下，张伟说，大多数笑气都是直接由加工厂寄给客户，九江的这家工厂涉嫌无证储存危险化学品，属于违法行为，但与自己无关。

张伟说，下家在购买笑气时，他不会过问如何使用等情况，也不会检查相关资质，总之我卖给他不是违法的，他如果没有证再往下卖就违法了。

据参与办案的镇江公安局京口分局民警滕昊介绍，北京、江西九江、徐州新沂等地警方都曾传唤过张伟，但都面临着对其行为如何进行法律定性的问题。

目前，我国并没有把笑气列入麻醉药品或精神药品的管制目录，只是将其作为化学品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由安监等部门负责对笑气的生产、运输、储存等环节实施安全监管。

此前的司法实践中，对非法经营笑气认定为非法经营罪，认为其违反国家规定，在未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进行非法经营。

新沂市公安局相关工作人员表示，自从刑法修正案（十一）实施后，非法经营罪已不再适合打击非法贩卖笑气。现实中，类似张伟这样钻空子的笑气经销商，增加了警方打击的难度。

这位工作人员表示，在公安系统内部，对于打击非法贩卖笑气的职能归属并不明确，有时候归属经侦部门，有时候归属治安部门，更多时候是

禁毒部门在打击此类行为。

### 应严厉打击违法销售笑气 供青少年吸食行为

苏州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王勇介绍，刑法修正案（十一）虽然没有对非法经营罪作出修改，也没有对违法所得概念进行界定，但因为新增罪名影响到非法买卖笑气等行为，未来是否能继续认定非法经营罪及如何认定违法所得，均值得关注。

刑法修正案（十一）第一百三十四条提到危险作业罪：涉及安全生产的事项未经依法批准或者许可，擅自从事矿山开采、金属冶炼、建筑施工，以及危险物品生产、经营、储存等高度危险的生产作业活动的，具有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或者其他严重后果的现实危险的，处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

笑气的危害是吸食后可能危害健康，与其他危化品可能燃烧、爆炸的风险关系不大，也与非法经营罪保护的市场经济秩序的准入关联度不大。王勇说，非法经营天然气、汽油等危化品，燃烧、爆炸的风险更大，但难以非法经营入罪。如果对经营风险和数量更小的笑气入罪，则法律体系不协调。同时，非法经营罪对犯

中青报 中青网记者 李超

这是一个真实案例。记者眼前的江苏扬州小伙子崔凯（化名）头发蓬松、眼神暗淡。本来体格壮实的他，走起路来却一瘸一拐，只能踮起脚尖，双脚不能完全着地，让人很难想象，他只有22岁。吸食笑气3年，他的身体和精神状态几乎被完全摧毁了。

崔凯从小父母离异，他一直跟着父亲生活。父亲生意繁忙，每月会给他1万元生活费。后来他离家去苏州某高校读自考本科，感觉很孤独。

一次，他看到有室友躺在在床上，嘴里叼着一个气球，不停地在吸气，好奇追问之后才知道，室友在打气球。

禁不住室友推荐，崔凯也拿起气球尝试性地吸了一口。让他记忆深刻的是，气体初入口时有淡淡的甜味，头晕乎乎的，身体软绵绵的，好像忘记了一切烦恼。

很快，他迷上了这种神秘气体。当时，市场上卖这种东西的人还不多，因此价格较高，一箱要950元。由于崔凯的零花钱比较充足，每次至少买3箱笑气，和室友一起吸食。

几个月后，崔凯发现自己上瘾了。如果不吸的话，心里很烦躁，有种说不出的感觉。随后，他加大每天吸食量，每次一买就是5箱。

半年过去，他突然感觉手脚越来越麻。看到网上的新闻报道，他才知道吸食笑气可能会导致瘫痪。后来，由于身体原因，他选择退学。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无所事事的他又禁不住诱惑，在酒店开房间整日吸笑气。这次，他的吸食工具从气球变成奶油发泡器。有时候，他一天要吸食1400颗气弹。

2020年8月，崔凯吸食笑气的恶果越来越严重，他的身体每况愈下，最严重时双脚无力，已不能走路。医生对此无能为力：现在只能缓解，根治很难。

如今，每3天输液两瓶、打一针，成为他生活的日常。尽管如此，他还是没有戒掉恶瘾，甚至觉得只有吸食笑气才能带给自己快乐。2021年9月，他在酒店打气时被当地警方抓获。

近日，接受中青报 中青网记者采访时，他看着自己严重变形的双脚，很无奈地摇摇头说：能有什么办法？不吸，就难受。他身上穿着价格不菲的潮牌，但衣服、鞋子上已有一层黑黑的污渍。

采访中，张家港市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员额检察官高雄伟告诉记者，笑气的吸食者多为青少年，他们容易走上以贩养吸的道路。吸食笑气后，人体容易出现麻醉的症状，易诱发强奸、抢劫等其他犯罪。他建议在酒吧、KTV、宾馆等娱乐、住宿场所加强防范和打击力度，避免青少年误入歧途。

罪数额要求很高，对部分专门运输笑气贩卖给未成年人的行为、利用教唆未成年人吸食及非法买卖笑气的行为等，入罪较难。

在他看来，行为人未取得经营资质向他人出售笑气的行为，除破坏社会经济秩序外，更大的危害在于笑气严重影响人的身体健康，并具有一定成瘾性，长期吸食会造成认知功能、脑功能损害，对人体造成不可逆的损伤，甚至有吸毒人员将笑气当作毒品的替代品。

王勇表示，当务之急是要补上进口管制的漏洞。现行法律法规对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储存、使用、经营、运输、登记环节都有详细规定，但未对进口环节建立通报机制。目前，只要企业如实申报进口货物、缴纳税款，海关就对进口的笑气予以通关放行。应急管理部门如果不能及时跟进管理，受利益驱使，部分笑气可能会流入非法渠道。

据中国海关出版社出版的《进出口税则对照使用手册（2020年版）》相关内容，笑气属于普通货物，将其归类为其他非金属无机氧化物，其标准等同于二氧化硅、二氧化硫等一般性非金属氧化物，甚至比一般化学品的监测标准都要低。这使得进口笑气的要求和标准相对较低，进而造成市面上多数吸食的笑气主要来源于进口渠道。据此，他建议完善海关进口通报制度与进口划归标准，畅通海关与应急管理部的信息流通，确保进口笑气流向清晰。

王勇认为，针对专门运输笑气贩卖给人的行为、利用教唆未成年人非法买卖笑气的行为、正规经营者部分售卖笑气的行为等，应视具体社会危险性、犯罪情节区别量刑。

办案民警滕昊认为，笑气对于人体的危害性不亚于毒品。在销售环节，可按危险化学品相关规定进行管控。但在面对违法销售供人吸食的行为时，对相关犯罪嫌疑人应按贩毒进行打击。

警惕

笑气

毒害